

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

修改日期:115.3.11

編 號							
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	性 別	出 生 年 月 日				
			年 月 日				
登 記 人 資 料	戶 籍 住 址	市/縣 區/市/鎮/鄉 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(因與工作地移票有關，請務必填寫正確戶籍地址，包含里鄰必填)					
	連 絡 住 址	☐ 同戶籍地址 市/縣 區/市/鎮/鄉 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
	連 絡 電 話	公： 私： 手機：	黨 籍				
	身 分 別	☐公教人員 ☐退休/曾任公教人員 ☐社會人士 ☐新住民 ☐大專院校學生 ☐原住民 (請依實際情形勾選)					
擬派投票 所開票所 編號	(由區公所填註)	議 員 選 舉 權	☐ 區域選舉人 ☐ 山地原住民選舉人 ☐ 平地原住民選舉人			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服務機關：		職 稱：				
	學校科系：		年級班別：				
其 他 (請勾選)	選 務 經 驗	騎 乘 機 車	駕 駛 汽 車				
	☐ 主 任 管 理 員 ☐ 主 任 監 察 員 ☐ 管 理 員 ☐ 監 察 員	是	否	是	否	葷	素
簽 章	填表人簽章	單位主管蓋章	人事主管蓋章	機關學校首長蓋章			

填表注意事項：

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須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
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以利後續講習等之請假、補假之處理；
如係大專院校學生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

二、本資料卡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。

三、如一般民眾欲擔任工作人員者，回傳資料卡信箱：daxi20261128@gmail.com。

四、民政課傳真電話：388-8381 / 承辦人：謝伊婷分機 3882201#123。

五、遴選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